

運輸功能。

此現象已經持續好一陣子，卻鮮少見到警察人員前往取締，本席懷疑交通大隊有怠忽職守之處。本席建議，交通局應設法改善此情形，交通大隊應前往勸導不當佔用道路的行爲，使中山北路交通能夠維持順暢。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一、查本府交通局爲改善中山北路交通車流，自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在下午五至七時規劃外側車道實施公車優先道，該尖峰時段計程車已無法在馬偕醫院前違規排班候客，至於非尖峰時段將責由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加強違規停車取締、施吊並派員疏導車流，以維該路段交通順暢。又新修訂「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自三月一日正式實施後，違規停車罰鍰提高至新台幣六百元，計程車排班違停情形已有顯著改善。

二、本府交通局前曾於八十五年七月十二日主動邀集有關單位會勘馬偕醫院前設置計程車招呼站，以解決並管理違規停車候客問題，因該址不符設置條件，已請該院考量未來新建大樓完成時，配合既有巷道重新檢討車輛進出動線，以避免影響幹線車流，屆時當有進一步改善。

二十四

質詢日期：86年3月25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警察局

題 目：請提供有關加班費之相關資料
說 明：請提供

一、台北市警察局加班費之計算方式及相關法規

二、民國八十三年一月至八十五年二月

(1) 台北市警察局（含各單位各分局）所有員工實際加班時數，以及按此時數計算每一員工所應領得之加班費金額。

(2) 台北市警察局（含各單位各分局）所有員工實際所領得之加班費金額。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警察局）

答：一、本府警察局員警支領加班費係依據「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員工出差加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其計算方式：

(一) 職員：非主管按月支薪俸與專業加給二項之總和，主管連同主管職務加給三項之總和，除以二四〇爲每小時支給費額。

(二) 技工、工友：按月支工餉、專業加給總和除以二四〇爲每小時支給費額。

(三) 約聘僱人員：按月支單一薪酬除以二四〇爲每小時支給費額。

二、另有關本府警察局民國八十三年一月至八十五年二月員工實際加班費時數，以及按此時數計算每一員工所應領得之加班費金額暨員工實際所領得之加班費金額乙節，因本府警察局八十三年一月至八十五年二月員工請領加班費之印領清冊等各項收支憑證業依規定解送審計處，該局已無相關資料可資提供，併此敘明。

二十五

質詢日期：86年3月25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文山區公所

題 目：請提供貴區公所：舉辦「區文化特色」之相關資料

說 明：請提供貴區公所所負責舉辦「區文化特色」之相關資料：

料：

(1) 舉辦日期

(2) 預算金額

(3) 經費來源（若是由其他單位贊助請提供贊助單位確

實名稱及贊助金額）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民政局）

答：台北市文山區公所辦理地方文化特色「茶之頌」相關資料一覽

表

一、舉辦日期：預定於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配合木柵春茶比

賽舉行。

二、預算金額：

(一) 八十六年度無編列預算。

(二) 活動經費預估約七〇〇、〇〇〇元。

三、經費來源：社會資源贊助。

贊助單位名稱

贊助金額

文山區改善民俗實踐會 七〇〇、〇〇〇元

二十六

質詢日期：86年3月25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文山區公所

題 目：請提供貴區公所：贊助黃香蓮歌仔戲之相關資料

說 明：請提供貴區公所八十六年一月底贊助黃香蓮歌仔戲之

經費之相關資料：

(1) 經費金額

(2) 經費來源（若是由其他單位贊助請提供贊助單位確

實名稱及贊助金額）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民政局）

答：本市各區、戶所志工媽媽、鄰里公園園長認養人、調解委員

、里鄰長自治幹部等，平日默默奉獻己力，為社會大眾服務

，於歲末年終為表達對其感謝之意，乃由各區轄內民間社團

、企業團體，向劇團購票贈予區、戶所轉贈予前揭人員前往

觀賞，以慰其一年之辛勞。

二十七

質詢日期：86年3月25日

質詢議員：李承龍

質詢對象：內湖區公所

題 目：請提供貴區公所：舉辦「區文化特色」之相關資料

說 明：請提供貴區公所所負責舉辦「區文化特色」之相關資

料：

(1) 舉辦日期

(2) 預算金額

(3) 經費來源（若是由其他單位贊助請提供贊助單位確

實名稱及贊助金額）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民政局）

答：台北市內湖區公所辦理地方文化特色「丁丑年內湖謝水節文

化週自然饗宴相關資料一覽表